6.1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榆林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的（ 榆林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市级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运维项目（2027 年服务 ）采购活动，提供服务的服务商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榆林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市级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运维项目（2027 年服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服务商为（西安长天长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4 人，营业收入为 4483.219114 万元，资产总额为 5400.979818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西安长天长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1 月 23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扫描全能王 创建